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其他資料	1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許沛盛先生(主席)
湯敏華女士
許業豪先生(行政總裁)
許穎雯女士
江文豪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俊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浩志先生
陳政深先生
謝湧海先生

審核委員會

梁浩志先生(主席)
陳政深先生
謝湧海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浩志先生(主席)
許業豪先生
謝湧海先生

提名委員會

許沛盛先生(主席)
梁浩志先生
陳政深先生

授權代表

許業豪先生
江文豪先生

公司秘書

陳詩婷女士(ACS, ACIS, CGP)

註冊辦事處

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長沙灣
長裕街10號
億京廣場二期11樓D室

開曼群島證券登記及過戶總處

Tricor Services (Cayman Islands) Limited
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證券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21

公司網站

www.vicointernational.hk

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中期報告。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香港分銷第三方品牌石油化工產品、銷售自有品牌潤滑油及提供車隊咭服務。本集團的石油化工產品包括(i)柴油；(ii)潤滑油(包括自有品牌潤滑油及第三方品牌潤滑油)；及(iii)其他石油化工產品，例如瀝青。

本集團向海外供應商採購成批半製成潤滑油及成品潤滑油，供我們內部調合及重新包裝為批發和零售裝，以在香港銷售。

本集團亦為車隊咭的經授權代理商。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管理45,345個車隊咭賬戶(二零一九年：36,973個車隊咭賬戶)。

憑藉本集團的經驗及競爭優勢，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益、毛利及純利分別約為387,900,000港元、26,900,000港元及12,9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應期間」)分別減少34.4%、減少8.6%及增加0.2%。本期間毛利減少乃主要由於客戶採購訂單因冠狀病毒(「COVID-19」)造成的負面影響而減少。

業務前景

自二零二零年初以來，COVID-19疫情嚴重打擊香港經濟，由於持續的全球出行限制及社交距離措施，運輸、物流及零售相關經濟活動急劇放緩，從而直接影響石油化工產品的消費。全球疫情持續，且全球石油市場波動，預期本集團下半年度的業務發展將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然而，隨著全球COVID-19疫苗研發進展順利，極可能會加快恢復國際及本地貿易及出行。加上明日大嶼願景及新跑道客運廊等政府開發項目所帶來的機遇，預期物流、零售、運輸以及建築行業相關本地經濟活動將得到穩步改善，從而刺激本地市場對柴油及石油化工產品的需求。本集團對石油化工市場的前景仍抱樂觀態度。

本集團將持續檢討營運及財務表現，以有效利用我們的資源及網絡，抓住機遇，拓寬產品組合。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我們與一家石油公司訂立合約安排以銷售及分銷其品牌潤滑油。我們於二零二零年一月收購位於荃灣的貨倉，收購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完成。收購貨倉時附帶租約，故貨倉為持作收租之用。COVID-19疫情期間，我們靈活地管理設備及工具，在二零一八年收購的荃灣大型多功能場地為我們自主品牌的環保汽車尿素提升產能，致力於進一步提高運營效率，以期平穩渡過疫情寒冬。鑑於香港石化產品市場競爭激烈，本公司一直全力尋找潛在商機。越南市場表現突出，我們亦繼續開發潛在市場，目標為擴大銷售範圍至亞洲其他國家。董事密切關注及管理相關風險，本集團相信經濟恢復需要一段時間，但是本集團完全有能力抵禦COVID-19疫情帶來的艱難挑戰，抓緊經濟機遇，在競爭激烈的石油行業中砥礪前行。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收益約為387,900,000港元，較相應期間之約591,200,000港元減少34.4%。收益減少乃由於疫情期間物流及運輸行業對柴油的需求減少。

柴油銷售

銷售柴油的收益指銷售柴油產品，主要包括汽車柴油及工業用柴油。於本期間及相應期間，銷售柴油產生之收益分別約為350,900,000港元及542,500,000港元，分別佔總收益的90.5%及91.8%。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銷量減少。柴油的銷量亦由相應期間的約130,200,000升下降約55,400,000升或42.5%至本期間的約74,800,000升。

潤滑油銷售

銷售潤滑油的收益主要包括(i)銷售自有品牌潤滑油，即「美力寶(AMERICO)」、「油博士(Dr. Lubricant)」及「U-LUBRICANT」；及(ii)銷售第三方品牌潤滑油。

於本期間及相應期間，我們來自銷售潤滑油的收益分別約為23,500,000港元及30,600,000港元，分別佔總收益的6.1%及5.2%。

該下降主要由於潤滑油銷量由相應期間的約1,400,000升略微下降約100,000升或7.1%至本期間的約1,300,000升。

提供車隊咭服務

我們提供車隊咭服務所產生的收入由相應期間的約15,300,000港元下降約3,600,000港元或23.5%至本期間的約11,700,000港元。

該下降主要由於地區經濟封鎖以及全球出行禁令及社交距離措施的限制導致本地經濟活動減少所致。其後，疫情期間對燃油的市場需求受到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其他產品

我們來自銷售其他產品的收益主要指銷售瀝青及煤油。於本期間及相應期間，我們來自銷售其他產品的收益分別約為1,700,000港元及2,700,000港元，分別佔總收益的0.4%及0.5%。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柴油成本、潤滑油成本、其他石油化工產品成本及銷售佣金。我們的柴油及第三方潤滑油採購成本取決於燃油供應商提供的本地採購價，經參考歐洲布倫特原油現貨價格等價格指標。

於本期間及相應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約為361,100,000港元及561,800,000港元，減少35.7%。本期間的銷售成本變化趨勢大致上與收益同步。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代表本集團的收益減銷售成本。本集團錄得毛利由相應期間的約29,400,000港元減少約2,500,000港元或約8.6%至本期間的約26,90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貨車司機的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由相應期間的2,100,000港元略微減少28,000港元或1.4%至本期間的2,000,000港元。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由相應期間的約12,000,000港元減少約200,000港元或2.0%至本期間的約11,700,000港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借貸的利息及租賃負債。融資成本由相應期間的381,000港元增加約53,000港元或13.9%至本期間的434,000港元，主要由於循環銀行借貸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相應期間的約2,600,000港元減少約410,000港元或16.0%至本期間的約2,2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除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本期間溢利

本期間溢利由相應期間的約12,800,000港元增加約100,000港元或0.2%至本期間的約12,900,000港元，而本集團於本期間及相應期間之純利率則分別約為3.3%及2.2%。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35名全職僱員（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4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根據其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支付彼等薪酬。薪酬待遇須予定期檢討。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3,200,000港元(經扣除股份發售相關的包銷佣金及總開支)(「**所得款項淨額**」)。該等所得款項於本期間乃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之下列擬定用途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招股章程所載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所得款 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本期間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擬定用途的 預期時間
1) 發展本集團新調合基地連倉儲設施	40.6	-	-	-	-
2) 購買六輛新運輸車及三輛新貨車	5.4	1.8	0.7	1.1	二零二一年三月前
3) 招聘及挽留優秀人才	6.2	1.3	0.5	0.8	二零二一年三月前
4) 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	0.3	0.3	-	-
總計	53.2	3.4	1.5	1.9	

除另有界定者外，上文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及計息銀行借貸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79,400,000港元，而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90,9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129,9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30,300,000港元），其中約62,6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66,100,000港元）為銀行結餘及現金、約6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56,800,000港元）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約為50,5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9,400,000港元），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5,4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4,200,000港元）、銀行借貸約37,4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0,100,000港元）及應付所得稅項約5,5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3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2.57（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31）。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根據總債務（包括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為20.9%（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8.5%）。

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189,700,000港元。本集團之資本架構於本期間概無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重大資本承擔。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質押其租賃土地及樓宇97,9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66,300,000港元)，以作銀行借貸的抵押。

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的重大變動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自本公司刊發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年報起概無其他重大變動。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應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

董事會認為，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證券交易守則」)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已遵守證券交易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列載如下：

其他資料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持股 百分比(%)
許沛盛先生 (「許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及 配偶權益 ⁽³⁾	730,000,000(L)	73
湯敏華女士 (「湯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及 配偶權益 ⁽³⁾	730,000,000(L)	73
許業豪先生 (「許業豪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730,000,000(L)	73

附註：

1. 字母「L」指該名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2. 駿朗控股有限公司(「駿朗」)由許先生、湯女士及許業豪先生分別持有35%、35%及3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先生、湯女士及許業豪先生各自被視為於駿朗持有的全部73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許先生為湯女士的配偶。湯女士及許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分別被視為於許先生及湯女士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許先生 ⁽¹⁾	駿朗 ⁽²⁾	實益權益及配偶權益 ⁽¹⁾	700	普通股	35%
湯女士 ⁽¹⁾	駿朗 ⁽²⁾	實益權益及配偶權益 ⁽¹⁾	700	普通股	35%
許業豪先生	駿朗 ⁽²⁾	實益權益	600	普通股	30%

附註：

1. 許先生為湯女士的配偶。湯女士及許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分別被視為於許先生及湯女士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駿朗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駿朗將持有730,000,000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3%。因此，駿朗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相聯法團。

除許先生及許業豪先生為駿朗的董事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其他董事於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的公司擔任董事或僱員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作出披露。

其他資料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及／或淡倉(倘適用)，或於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倘適用)，而(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其權益於上文披露)及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持股	
		股份數目 ⁽¹⁾	百分比(%)
駿朗 ⁽²⁾	實益擁有人	730,000,000 (L)	73

附註：

- (1) 字母(L)指該名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駿朗由許先生、湯女士及許業豪先生分別持有35%、35%及30%權益。

除上文披露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浩志先生、謝湧海先生及陳政深先生。梁浩志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具備符合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討論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處理並無異議。本公司於本期間之中期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自上一份年報日期董事資料變動

1. 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湧海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不再擔任國安國際有限公司(港交所股份代號：14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不再擔任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股份代號：9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四日不再擔任金茂酒店及金茂(中國)酒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除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2.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政深先生已成為澳大利亞公共會計師協會(IPA)會員、英國財務會計師公會(IFA)會員及澳大利亞管理會計師公會的註冊管理會計師(CMA)。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經本公司股東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

下文為購股權計劃條款概要：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對本集團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第(2)段)，並鼓勵合資格參與者致力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

2. 參與人士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向下列人士(統稱「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下文第(7)段釐定的行使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相關數目股份：

- (A)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B)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C) 董事會全權認為將對或已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諮詢師、代理、供應商、客戶、分銷商及有關其他人士。

3. 最高股份數目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有待行使的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股份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為100,000,000股股份，佔上市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該限額的購股權，則須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授出購股權及概無未行使購股權。

4. 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在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該1%限額的購股權，則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獲股東另行批准，而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及其聯繫人(或倘合資格參與者為核心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5. 根據購股權可認購股份之期限

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或董事會於授出時可能訂明之有關較短期間內予以行使。

6. 購股權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間(如有)

並無於購股權計劃內訂明於可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限。

7. 釐定購股權行使價之基準

行使價為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有關價格，惟該價格須至少為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述股份之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述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一股股份之面值。

8. 購股權計劃之有效期

購股權計劃之有效期為十年，並將於二零二八年三月五日屆滿，除非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另行終止。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為約八年。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387,920	591,209
銷售成本		(361,059)	(561,806)
毛利		26,861	29,403
其他收入	5	2,385	44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46)	(2,074)
行政開支		(11,470)	(11,466)
其他營運開支		(267)	(508)
融資成本	6	(434)	(381)
除稅前溢利	7	15,029	15,416
所得稅開支	8	(2,159)	(2,569)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2,870	12,847
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港仙)		1.29	1.2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1	32,675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76,997	79,639
收購非流動資產所付按金		-	5,550
使用權資產	13	1,587	2,453
		111,259	87,642
流動資產			
存貨		6,200	6,0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59,984	56,811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0	20
可收回所得稅		14	311
定期存款		1,021	1,017
銀行結餘及現金		62,632	66,101
		129,881	130,27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5,378	4,240
銀行借貸	16	37,430	30,109
租賃負債	13	2,196	1,754
應付所得稅		5,519	3,259
		50,523	39,362
流動資產淨值		79,358	90,91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0,617	178,55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	-	754
遞延稅項負債		962	1,019
		962	1,773
資產淨值		189,655	176,78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0,000	10,000
儲備		179,655	166,785
總權益		189,655	176,78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 溢價	資本 儲備	保留 盈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0,000	62,978	28,272	69,523	170,773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2,847	12,847
已宣派末期股息(附註9)	-	-	-	(10,000)	(10,000)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0,000	62,978	28,272	72,370	173,620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0,000	62,978	28,272	75,535	176,785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2,870	12,870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0,000	62,978	28,272	88,405	189,65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5,029	15,416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投資物業折舊	204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17	2,7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866	866
融資成本	434	3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549)	-
政府補貼	(1,421)	(413)
銀行利息收入	(112)	(29)
營運資金變動前營運現金流	17,668	18,930
存貨(增加)減少	(182)	7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173)	(3,80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138	(651)
經營所得現金	15,451	15,177
已付所得稅	341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5,792	15,17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		
購買投資物業	(27,329)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08)	(8,141)
墊款予最終控股公司	(10)	(7)
存放定期存款	(4)	(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1,682	73
已收利息	112	2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7,257)	(8,048)
融資活動		
所籌集新的銀行借貸	9,000	19,500
已收政府補貼	1,421	413
償還銀行借貸	(1,679)	(1,407)
已付利息	(434)	(381)
償還租賃負債	(312)	(829)
已付股息	-	(2,5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996	14,7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469)	21,925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101	55,053
於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62,632	76,97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駿朗控股有限公司(「駿朗」)，其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最終控股方為許沛盛先生(「許先生」)、許先生配偶湯敏華女士(「湯女士」)及許先生與湯女士之子許業豪先生。本公司在開曼群島的註冊辦事處及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及香港長沙灣長裕街10號億京廣場二期11樓D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柴油、潤滑油和其他產品以及提供車隊服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以下所述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

自有投資物業首次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其後之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獲確認以按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於投資物業永久停止使用且預期不會從出售中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該物業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計入該物業終止確認期間之損益。

倘投資物業於用途發生變動時成為擁有人佔用物業(以擁有人開始佔用為佐證)，則該物業於轉讓日期之賬面值為其隨後入賬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認定成本。

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就其若干投資物業及租賃零售區訂立租賃協議。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租賃被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倘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合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的租期採用直線法予以確認。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有關準則及修訂本自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業務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的 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

於本中期期間內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

收益指就銷售柴油、潤滑油及其他產品以及提供車隊咭服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已扣除銷售折扣及其他類似補貼，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來自		
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劃分		
銷售貨品		
銷售柴油	350,947	542,574
提供車隊咭服務	11,733	15,336
銷售潤滑油	23,512	30,562
銷售其他產品	1,728	2,737
	387,920	591,209
按確認時間劃分收益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387,920	591,20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而識別。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銷售柴油
- (ii) 提供車隊咭服務
- (iii) 銷售潤滑油
- (iv) 銷售其他產品

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營運決策人並無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定期審閱該等資料，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文為本集團按可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提供車隊咭		銷售其他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柴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潤滑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350,947	11,733	23,512	1,728	387,920
分部業績	10,920	9,804	7,754	221	28,699
其他收入					2,385
企業開支					(15,621)
融資成本					(434)
除稅前溢利					15,029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提供車隊咭		銷售其他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柴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潤滑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542,574	15,336	30,562	2,737	591,209
分部業績	9,505	11,674	6,331	451	27,961
其他收入					442
企業開支					(12,606)
融資成本					(381)
除稅前溢利					15,416

兩段期間概無分部間銷售。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業績主要指各分部賺取的除稅前溢利(未計及企業職能開支、其他收入和融資成本)。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計量。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提供車隊咭		銷售其他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柴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潤滑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金額						
投資物業折舊	-	-	-	-	204	2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866	8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8	1,430	50	-	1,379	3,217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提供車隊咭		銷售其他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柴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潤滑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金額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866	8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2	1,151	50	-	1,266	2,709

地區資料

下表列載有關本集團按客戶地點劃分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資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384,382	590,726
越南	3,260	-
澳門	278	483
	387,920	591,209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僅位於香港。

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收益逾10%的客戶個別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¹	90,190	199,587
客戶B ¹	54,587	不適用 ²
客戶C ¹	47,390	95,312
客戶D ¹	41,047	不適用 ²
客戶E ¹	40,526	62,953

¹ 來自銷售柴油及潤滑油的收益。

² 來自客戶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不超過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12	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549	-
政府補貼(附註i)	1421	413
租金收入(附註ii)	244	-
其他	59	-
	2,385	442

附註i：政府補貼包括與防疫基金項下保就業計劃，有關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的約1,24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的補貼。該等補貼並無附有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就餘下18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13,000港元)而言，其指在若干機動車退役後根據「淘汰歐盟四期以前柴油商業車輛特惠資助計劃」收取之政府補貼。

附註ii：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租金收入指來自本集團投資物業的收入，其中直接營運開支4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乃於期內產生。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銀行借貸	384	298
租賃負債	50	83
	434	381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5,265	4,59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0	15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54,225	555,40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17	2,709
投資物業折舊	204	–
使用權資產折舊	866	866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本期間	2,216	2,569
遞延稅項	(57)	–
	2,159	2,569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法規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根據兩個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向澳門及越南出口貨物並無產生所得稅支出，因為銷售合約乃於香港簽署及生效。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股息

於當前及中期期間，概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2,870	12,847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千股)	1,000,000	1,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29	1.28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期內概無現存的攤薄性潛在普通股。

11. 投資物業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投資物業32,87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價值1,708,000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141,000港元)，其中零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716,000港元)與購置土地及樓宇的擁有權權益有關。

賬面值達1,133,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3,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出售。

13.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i) 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樓宇	1,587	2,453

使用權資產1,58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453,000港元)指位於香港的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就辦公室及停車場訂有租賃安排。租賃期為四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ii)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即期	-	754
即期	2,196	1,754
	2,196	2,508
租賃負債應付款項		
一年內	2,196	1,754
一年後但兩年內	-	754
	2,196	2,508
減：12個月內到期結算金額 (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2,196)	(1,754)
12個月後到期結算金額	-	754

(iii) 於損益內確認金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	866	866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50	83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	29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8,505	38,909
已付貿易按金	17,184	15,868
按金及預付款項	677	257
應收供應商款項	3,618	1,777
	59,984	56,811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介乎15至30日的信貸期。

下文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各項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1,484	31,309
31至60日	3,967	4,830
61至90日	850	1,280
超過90日	2,204	1,490
	38,505	38,90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433	386
已收貿易按金	789	586
應計董事薪酬	298	536
已收租賃按金	17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79	2,732
	5,378	4,240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30至60日。

下文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433	386

16. 銀行借貸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浮息銀行借貸：		
有抵押及有擔保	37,430	30,109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銀行借貸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償還日期)：		
一年內	4,055	3,23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4,106	3,27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7,976	6,331
超過五年	21,293	17,269
	37,430	30,109
減：毋須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但 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 的賬面值(列作流動負債)	(33,375)	(26,870)
減：須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並載有 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的 賬面值	(4,055)	(3,239)
列作流動負債的款項	(37,430)	(30,109)
列作非流動負債的款項	-	-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借貸均以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押記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銀行借貸按香港最優惠利率減年利率2.5%至2.75%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香港最優惠利率減年利率2.5%至2.75%) 計息。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銀行借貸的實際年利率介乎2.4%至2.6%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2.4%至2.5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期/年初及期/年末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年初及期/年末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18. 關聯方交易

(a) 期內，除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關聯方	交易性質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義盛行石油產品有限公司(附註)	租賃及利息付款	210	192
耀輝發展有限公司(附註)	租賃及利息付款	324	324
誠榮投資有限公司(附註)	租賃及利息付款	168	168
盛豪集團有限公司(附註)	租賃及利息付款	18	-
許先生	租賃及利息付款	192	192

附註：許先生/湯女士為該等公司的控股股東。

(b) 期內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2,048	1,521
僱員離職後福利	60	59
	2,108	1,580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由本公司董事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1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透過獲授予的銀行融資向一名供應商發出擔保書，為數4,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4,000,000港元)。該融資由本公司之公司擔保作為抵押。